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
Food and Health Bureau, Government Secretariat
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本函檔號：FH/F/7/13

傳真：2136 3282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處
(經辦人：陳永賢先生)
[傳真：2185 7845]

陳先生：

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
跟進 2013 年 7 月 9 日的會議

議程第 III 項的動議：

“本會促請政府盡快研究在天水圍及荔枝角興建新街市，
以保障消費者的選擇權”

謝謝你於今年 7 月 10 日致本局的信，要求本局就於上題的會議上通過的動議作出書面回覆。本人獲授權就會議議程第 III 項的動議回覆如下。

闢建公眾街市要考慮多方面的因素，包括地區人口及其組合、社區需要、附近街市設施的供應及新鮮糧食零售店的數目等。審計署署長亦曾在以往的報告指出，由於興建公眾街市的成本高昂，因此在考慮是否興建新街市時，必須審慎考慮街市的經營能力和效益，以確保適當和有效地運用公共資源。

因應委員會的要求，食物環境衛生署(食環署)已檢視了天水圍及荔枝角的街市設施。現時該兩區內不乏街市和供應同類貨品/食品的商舖(包括多間新鮮糧食店和超級市場等)，為居民提供日常購物所需。如天水圍區內共有 6 個由領匯或房委會管

理的街市、13間超級市場，以及數十間新鮮糧食店。在荔枝角海麗邨及附近4個私人住宅屋邨內，皆設有個別的商場、4間超級市場及多間新鮮糧食店。根據經驗，如新街市的服務範圍內有足夠售賣同類貨品/食品的零售點，往往會嚴重影響新街市的營運能力，導致其檔位空置率偏高，大大削弱這些設施向市民提供服務的功能。

基於以上考慮，食環署現時沒有計劃在天水圍及荔枝角興建新街市。然而，我們會繼續仔細研究各持份者的意見及提議，並密切留意該兩區內街市設施的情況。

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(陳穎詩



代行)

副本送：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（經辦人：樊容佳先生）
[傳真：2530 1368]

2013年8月23日